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1-032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2、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 3、本次会议无变更、取消、否决议案的情况。
- 4、本次会议没有出现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董事、副总经理隆晓燕女士。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2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4 日 9:15-15:00 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银星高科技工业园智界 2 号楼 15 层夹层会议室十三。

三、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123,953,53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900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123,343,83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640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609,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260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10,283,20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388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9,673,50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128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609,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260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管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 1.00 《关于〈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0 《关于〈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0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4.00 《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5.00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0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9.01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的董事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8,737,5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4772%；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52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737,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4772%;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228%;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万锋、钟小平、李锋、刘秋香、隆晓燕已回避表决。

议案 9.0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0.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3.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4.01 发行证券的种类**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2 发行规模**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4 债券期限**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5 债券利率**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7 转股期限**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1 赎回条款**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2 回售条款**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6 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8 担保事项**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19 募集资金存管及存放账户**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 本议案各项子议案均以特别决议通过, 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5.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6.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7.00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8.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9.00 《关于未来三年 (2021-2023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20.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 反对 609,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2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343,8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081%；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73,5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709%；反对 609,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92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德恒律师认为，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4 日